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保持增长

——国家统计局工业司首席统计师于卫宁解读1—11月工业企业利润数据

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速有所回落,但仍然延续8月份以来的增长态势,以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动能行业保持较快增长,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有序推进。

工业企业利润和营业收入保持增长。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0.1%,自今年8月份以来累计增速连续4个月保持增长。从三大门类看,1—11月,制造业增长5.0%;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8.4%;采矿业下降27.2%,降幅较1—10月收窄0.6个百分点。1—11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6%。

装备制造业利润带动作用明显。1—11月,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长7.7%,拉动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2.8个百分点,是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拉动作用最强的板块。从行业看,装备制造业的8个大类行业中,有7个行业利润实现同比增长,其中,铁路船

舶航空航天、电子行业利润两位数增长,增速分别达27.8%、15.0%;汽车行业利润增长7.5%,较1—10月加快3.1个百分点;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气机械行业利润继续增长,增速分别为4.8%、4.6%、4.2%。

高技术制造业利润增速加快。1—11月,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长10.0%,较1—10月加快2.0个百分点,增速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平均水平9.9个百分点。从行业看,“人工智能+”行动深入实施带动相关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向好,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同比增长57.4%,其中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分别增长97.2%、46.0%;航空航天产业快速发展推动行业利润增长较快,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同比增长13.3%,其中航天相关设备制造、航空相关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分别增长192.9%、36.3%;智能化产品助力数智化转型,智能消费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同

比增长54.0%,其中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其他智能消费设备制造行业利润分别增长105.7%、76.6%、58.1%。

原材料制造业利润较快增长。1—11月,规模以上原材料制造业利润增长较快,同比增速达16.6%,拉动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2.0个百分点。从行业看,自今年以来,钢铁行业盈利状况改善明显,叠加低基数因素,行业利润同比大幅增长;在市场需求增加、营收增长较快的带动下,有色行业利润保持两位数增长。

总体看,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延续增长态势,工业新动能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但也要看到,国际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工业新旧动能转换仍面临结构调整压力,工业企业效益恢复基础还需继续巩固。下阶段,要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工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强化监督 履职尽责 谱写依法统计新篇章

(上接1版)

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防惩统计造假具有长期性、复杂性,当前在思想认识、源头防控、基层基础和监督合力等方面仍面临挑战,统计发展环境的修复净化仍需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基于此,我们必须坚持系统观念,运用综合治理思维,驰而不息地推进下一步工作。

持续强化监督职能,纵深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

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坚持系统观念,运用综合治理思维,必须驰而不息,久久为功,持续压实压紧各级各部门责任,着力打造工作务实、过程扎实、数据真实的良好统计生态。

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推动各县(市)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严格遵守统计法规定,依法管统计、用统计、干统计,切实保障统计机构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职权。要结合制定实施“十四五”普法规划,加强统计法纪教育,持续推进统计法进党校、干部学院工作,积极引导广大领导干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高对统计造假极端危害性的认识,筑牢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政治思想防线。

持续强化统计监督,推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进一步落实到位。要建立完

善统计监督常态化运行机制,压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积极推动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将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纳入依法行政、依法履责责任范围,持续提升和强化统计监督职能。要持续深化和巩固统计造假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建立健全刚性制度,完善数据质量控制体系,提高源头数据质量。要强化纪法衔接,落实好统计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视监督、组织监督、审计监督等其他各类监督统筹衔接、有机贯通机制,强化统计监督结果运用,进一步凝聚防治统计造假的监督合力。要突出问题导向,充分运用统计监测评价和数据分析,及时排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风险隐患,查找短板弱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趋势性问题,为“十五五”时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统计支撑。

严格履行统计法定职责,全面加强统计能力建设。各级统计部门要按照统计法规定,切实履行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的职责,搞好统计调查,搞准统计数据,做好分析研判,当好决策参谋,坚持抵制侵犯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的行为。要深入开展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文件和做法的清理工作,坚决清理、废止或修正违背统计法精神的文件,坚决杜绝违规干预统计调查对象报送统计数据的违纪违法行为。要严格依法组织开展统计调查,加强对“一套表”调查单位入库资料审核和名录管理,严格落实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切实提升统计工作抗干扰能力。要积极推进企业电子

统计台账建设,指导督促企业规范数据填报,全面提升统计调查对象的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要以“一张表”建设为抓手夯实统计基层基础,稳定基层统计人员队伍,创新开展统计业务培训,持续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业务能力。

坚持防惩并举,切实发挥统计监督“利器”作用。要进一步提升省级统计督察工作质效,持续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实行“零容忍”,露头就打,决不手软,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严防统计造假反弹回潮。要加强对商协作,整合执法资源,拓宽举报渠道和统计违纪违法线索来源,提高执法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严肃处理统计违法违纪行为。要衔接新修改统计法,修订《贵州省统计条例》,完善统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严格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依法认定和公示统计严重失信企业。要严格依规依法推动对统计造假责任人员追责问责,加大统计违法案件通报力度,切实发挥统计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要加强统计执法队伍建设,着力打造人员齐、素质高、能力强的专业化执法队伍,为统计监督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贵州统计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绷紧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这根弦,着力提高服务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谱写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新篇章。

发挥统计监督职能 全面推进统计工作法治化

(上接1版)

加强统计法治建设,是以统计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制定、进程监测、成就评价等,都需要高质量统计数据和高水平统计服务的支撑。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的统计任务,精准对接高质量发展、统一大市场建设、“双碳”目标等重大战略,本质上是通过精准统计监督推动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统计法治建设与中国式现代化进程深度契合,新修改统计法明确将新经济领域纳入统计调查范围,就是以法治刚性保障统计监督更精准、更有力,及时反映重大发展战略实施成效、重大风险挑战应对情况,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数据支撑,推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加强统计法治建设,是提升统计治理效能的内在需求。当前,我国已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统计调查环境日趋复杂,调查对象多元化、数据来源多样化、造假手段隐蔽化等挑战凸显,亟需通过法治建设提升治理效能。无论是推广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抑或是运用大数据技术监测碳排放,都需要以法治为支撑,规范工作流程、明确权责边界、破解改革难题。国家调查队作为统计工作的重要力量,承担着源头数据采集、民生指标监测等重要职责,通过加强统计法治建设,能够完善调查业务流程、规范执法监督行为、提升队伍专业素养,推动工作从“传统调查”向“智慧统计”转型,为统计现代化改革提供支撑。

夯实全面有力的统计法治建设保障体系

当前,统计工作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从机遇看,党中央对统计工作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新修改统计法的颁布施行和刚性制度的出台,为统计法治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快速迭代,也为构建智慧统

计、提升数据治理与反造假能力开辟了新的路径。从挑战看,统计调查对象的日趋多元、数据生产链条的延长、造假手段的隐蔽化与复杂化,对统计监督的实时性、精准性和法治穿透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基层统计法治力量相对薄弱、新兴领域统计监督制度存在空白等问题,仍需我们高度重视并着力破解。为此,必须坚持系统观念,在责任、制度、问效和生态等方面持续发力,不断夯实全面有力的统计法治保障体系。

压实责任链条。牢牢扭住责任制“牛鼻子”,不断提高责任意识,按照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规定要求,落实各级责任。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纳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加大统计法治保障力度,确保各项统计法治任务落到实处。把责任制执行情况列为年度述职述廉和党员民主评议的重要内容。落实上级向下级报告年度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制度。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部门的沟通对接,推动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将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纳入依法行政、依法履责责任范围。深入推进统计法治建设,督促问题切实整改,坚决防治统计造假,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健全制度保障。2025年以来,国家统计局全力推动印发防治统计造假刚性制度重要文件,落实落细新修改统计法,及时完成《全国农业普查条例(修订草案)》并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修

改制定统计督察实施、统计违纪违法案件通报、统计数据发布解读等方面制度规范,这些统计法律制度建设的重要成果,是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体现,更有力保障了统计工作科学性、权威性。具体到省级统计机构,也应积极推动防治统计造假法规制度体系的健全完善,包括制定统计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规范统计法律事务告知、完善数据质量管控和评估机制、修订省级统计执法检查办法等,更加注重以制度

建设推动统计法治建设。强化督办问效。对外,主动对接地方组织人事部门,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用好地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观偏差主要问题清单,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严格实行“一票否决制”。对内,将防治统计造假、贯彻落实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纳入刚性制度等情况纳入重点督办事项,定期跟踪问效,注重过程管理,上下贯通、整体推进。在年度总结、述职述廉等工作中加强考核监督。同时,结合常规巡察、日常监督、基层调研、数据质量核查等工作,对各级国家调查队防惩统计造假责任落实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营造良好生态。坚持法治与德治相结合、规范与赋能相统一。一方面,以法律刚性约束统计行为,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国家宪法日、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节点拓展宣传阵地,向社会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提升统计法律的社会知晓度。选树依法统计、诚信统计先进典型,弘扬“为国统计、为民调查”的责任使命,厚植统计职业道德土壤。另一方面,积极运用技术手段赋能统计法治建设,探索利用大数据分析研判普法需求、监测舆论关切,通过智能化工具拓宽社会监督举报与反馈渠道,使法治宣传更精准、社会监督更高效。最终,通过法治力量与道德教化、传统优势与现代技术的深度融合,构建监督有力、服务有为、诚信有为的良好社会氛围。

充分发挥统计监督作用是统计法治建设的重要支撑,也是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的有力保障。站在新的历史起点,福建国家调查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统计监督作用,努力推动统计法治建设从“静态规制”向“动态治理”转型,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

2025年全国棉花产量实现增长

——国家统计局农村司司长魏锋华解读棉花生产情况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全国棉花产量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棉花播种面积4468.7万亩,比上年增加211.3万亩,增长5.0%;单产148.6公斤/亩,比上年增加3.8公斤/亩,增长2.6%;产量664.1万吨,比上年增加47.7万吨,增长7.7%。

全国棉花播种面积增加

2025年,全国棉花播种面积4468.7万亩,比上年增加211.3万亩,增长5.0%。分地区看,新疆棉花播种面积3887.5万亩,比上年增加215.6万亩,增长5.9%。新疆是我国棉花生产的主要产区,植棉规模化、机械化程度较高,今年新疆棉花目标价格继续保持在较高水平,棉农生产积极性较高,播种面积连续两年增加较多。其他棉区受比较效益偏低、种植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棉花面积持续收缩。其中,长江流域棉区^[1]播种面积296.8万亩,比上年减少5.3万亩,下降1.8%;黄河流域棉区^[2]播种面积245.7万亩,比上年减少0.6万亩,下降0.3%。

全国棉花单产持续提升

2025年,全国棉花单产148.6公斤/亩,比上年增加3.8公斤/亩,增长2.6%,连续6年保持增长。分地区看,新疆棉花单产158.6公斤/亩,比上年增加3.7公斤/亩,增长2.4%。新疆棉花自播种以来,气温偏高,光热充足,气象条件整体有利,大部分棉花发育进程提前,特别是在开花期,新疆天气以晴为主,有利于棉花吐絮采收。此外,精细化田间管理、品种优化等措施的普遍应用,也有效提高了新疆棉花单产水平。其他棉区中,长江流域棉区今年农业气象条件与上年相当,棉花单产稳中有增,单产74.0公斤/亩,比上年增加0.8公斤/亩,增长1.1%;黄河流域部分棉区在吐絮期遭遇连续降雨,棉花生产受到影响,单产82.7公斤/亩,比上年减少1.0公斤/亩,下降1.2%。

全国棉花产量实现增长

在播种面积增加和单产提升的共同带动下,全国棉花产量实现增长。2025年,全国棉花产量664.1万吨,比上年增加47.7万吨,增长7.7%。其中,新疆棉花产量616.5万吨,比上年增加47.9万吨,增长8.4%;长江流域棉花产量22.0万吨,比上年减少0.2万吨,下降0.7%;黄河流域棉花产量20.3万吨,比上年减少0.3万吨,下降1.5%。

注:

[1] 长江流域棉区包括5省:江苏、安徽、江西、湖北和湖南。

[2] 黄河流域棉区包括6省(市):天津、河北、山西、山东、河南和陕西。



河南局举办青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

本报讯 为全面提升青年干部的政治素养、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近日,河南省统计局在伏牛山乡村振兴人才教育中心举办2025年青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

河南局党组高度重视青年干部培养工作,强调本次培训是筑牢政治忠诚、把稳思想之舵的迫切需要,是涵养职业道德、强化责任担当的内在需要,也是适应发展形势、提升履职能力的现实需要,更是凝聚系统合力、推动统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客观要求。学员要提高站位、深化认识,切实增强学习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潜心钻研、学以致用,着力提升干事创业的过硬本领;要严守纪律、端正学风,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学习氛围,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培训任务。

本次培训课程设置丰富、内容全面、形式多样。先后邀请相关领域专家教授,围绕《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当前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与政策解读》《人工智能崛起与DeepSeek办公应用》《增强统计法治意识 严守统计职业道德底线》《宏观经济分析方法与案例分析》《保密知识宣传教育》《数字经济与数字贸易发展》《党员干部工作中的沟通技巧和心理关爱》等专题进行授课辅导;组织学员就《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人工智能在工作中的应用经验交流分享》《统计分析报告撰写经验交流分享》《如何做一名忠诚干净担当的统计人》等主题开展深入研讨交流。

下一步,河南局将持续健全青年干部培养机制,为青年干部成长进步搭建更广平台,着力锻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高素质专业化统计干部队伍。

李彦霞

甘肃总队着力提升信息服务质量

本报讯 甘肃总队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坚持把经济社会信息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系统谋划、狠抓落实,聚焦责任压实、质量提升和机制完善持续发力,推动全系统信息工作质效稳步提升,有效发挥了统计调查的参谋助手作用。

健全责任体系,构建联动高效工作格局。牢固树立“人人有责、主动作为”的信息工作理念,着力构建权责清晰、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一是明确责任主体。持续完善总队党组统一领导、综合处统筹协调、业务处具体落实、市县队共同参与的工作模式,将信息采集、分析、撰写和报送融入日常业务,变“等任务”为“找素材”,形成全员参与、主动作为的工作局面。二是强化协同联动。坚持系统“一盘棋”思想,加强统筹协调和资源整合,提升信息工作的系统性和规范性,凝聚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工作合力。

聚焦核心职能,提升信息服务精准性。坚持质量优先、精品导向,推动信息内容提质增效。一是深挖数据价值。充分挖掘调查数据资源,建立常态化数据解读机制,注重从分项数据、结构变动中捕捉新情况,及时撰写“短平快”信息,促进调查成果快速转化。二是精准对接需求。紧密围绕中心工作,聚焦“国之大者”和民生关切,准确把握信息服务方向。针对经济运行新特点、政策落地中的难点堵点,发挥国家调查队“轻骑兵”优势,做到快速反应、深入调研。三是严格质量把关。将“数据可靠、案例真实、观点鲜明、逻辑清晰”作为基本要求,严格执行信息逐级审核制度,压实各级责任,确保内容客观准确、分析深入、文字精炼。

健全长效机制,增强信息工作内生动力。注重从制度建设和队伍培养两端发力,构建信息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一是完善制度保障。修订信息管理办法,强化信息工作全过程规范管理。二是建强专业队伍。把信息工作作为锻炼培养干部的重要平台,通过开展专项培训等多种形式,着力打造既精通统计业务又善于分析写作的专业人才队伍,为信息工作长远发展提供坚实支撑。马晓慧